

# 全球化與民主化中的國家職能與治理

## 一個第二波韋伯歷史社會學派的觀點\*

陳癸郁\*\* 楊侃儒\*\*\*

### 摘 要

本文試圖從第二波韋伯歷史社會學（see Hobson, 1998, 2001）學派中國家理論的觀點來討論全球化與民主化中國家職能的變遷問題與國際（外部）、國家內部公、私部門的理想分工型態、權力結構與分層治理議題。其目的在於透過上述的理論推論（theoretical inference）來重新定義國家於全球化與民主化中的疆界、角色與功能，並論證「全球化與民主化中的治理」並不需要建立在國家疆界是否已被其他權力結構與行動者侵蝕的兩難辯證上。本文認為，上述議題的討論需建立在釐清國家戰爭政策、強國政策與福利政策的內涵與所需國家職能的分析的前提，同時偶連全球體系環境、資本主義與市民社會發展等因素。

---

\*本研究曾獲得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府際關係與地方治理」學術特色研究計畫補助，謹表謝意。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公共行政與政策學系助理教授。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公共行政與政策學系碩士生。

## 壹、前言

1990年代初期以後，「全球化」與「民主化」一詞似乎在學術理論界與現實世界裡所向披靡。新自由主義與新右派理論在以美國經濟霸權為核心的華盛頓共識（Washington consensus）與 WTO 體制的加持下，似乎已經得到最後的「歷史終結」勝利。對於個別國家而言，經濟面講求：經濟成長與科技創新、自由市場機制、私有化；政治面則是強調：小而有效率的政府、向下分權、去中心集權化與減少政府對於民間與資本家的干涉（interventions）。為因應這樣的時勢趨勢，政治學與公共政策學界興起一股「去國家中心集權主義」的浪潮，紛紛將研究目標轉向國家以外的結構與行動者，諸如資本家與企業家的全球佈局需求（以跨國公司為主）、創新系統、市民社會、NGO、社區與政策社群的興起、公私伙伴關係、社會資本、政策網絡建構與多層次治理等議題。這樣的趨勢當然是對在 1990 年代初期「把國家帶回-以國家為中心典範」的反思，強調國家（政府）以外行動者的自主性與動能並非國家機關所能全盤掌控與安排，而行動者間利益的分歧性（divergent interests）也驗證了國家並非如國家主義者所主張的單一統整（unitary）（Jessop, 2007; King & Kendall, 2004）。然而堅持「國家抗拒力」（resistance of the state）途徑的學者如 Cerny（1990）、Evans（1995）、John Hobson（1998）與 Linda Weiss（2003）等則從「新制度論」的概念堅持國家制度、角色與功能的特殊性試圖重新為國家注入新的動能與必要性（necessities），同時強調國家與其他行動者之間建立「有機連結」（organic linkage）的重要性。因此，兩派學者的主張與焦點雖非全然像在「第二次國家辯論」中淪於「國家或市場」兩極的爭辯；然而，兩派學者對於國家在「全球化」與「民主化」概念下的疆界、定位、功能與角色的認定有所衝突，卻也是不爭的事實（Schmidt, 2006）。國家「功能」與「去功能化」的辯論也似乎圍繞著國家的角色是否「將可或可被」其他「自主的行動者」所取代等議題而爭論不休。

然而，在 2007 年中美國次級房貸風暴爆發以來，復以今（2008）年次級房貸風暴擴大至連環牽動全球金融體系的危機與崩解以來，資本市場自主治理與處理「市場失靈」的能力已備受懷疑。雖然，貨幣與金融政策取向僅係公共論述面向之一，然而，各國對於「權力集權或分權」的爭辯不可否認一直係以自由市場主義為核心的經濟哲學與理論為起始點進行，公共政策取向的進步與否衡量指標亦以「管制的開放與否」與「量化經濟效益強弱」做為評估「進步或保守」的標準。在可預見的將來，次級房貸風暴將可能帶動另一波對長久以來圍繞著自由主義經濟創新與利益、效能極大化的治理模式的反思；對於國際、國家、資本與市民社會間「理想型多層權力結構」（ideal type multi-level power configuration）亦可能有回歸到國家保守主義的可能。

為避免陷入第一次國家辯論中的兩極爭辯，本文試圖從第二波韋伯歷史社會學（see Hobson, 1998）學派中國家理論的觀點來討論全球化與民主化中國家職能的變遷問題與國際（外部）、國家內部公、私部門的理想分工型態、權力結構

與分層治理議題。其目的在於透過上述的理論推論 (theoretical inference) 來重新定義國家於全球化中的疆界、角色與功能，並論證「全球化與民主化中的治理」並不需要建立在國家疆界是否已被其他權力結構與行動者侵蝕的兩難辯證上。本文以下分為五個部分。首先在第二節先就各學派理論中所建構的國家自主權力根源 (autonomous power resource of the state) 與國家作用予以討論。第三節討論第二波韋伯歷史學派對於國家功能的分層概念與對新型態治理模式的啟示。第四節主要重點在於以「權力自主性與分配性」的重新詮釋「國家職能」概念。依據上述概念對於以往各學派為何會落入「國家或市場」或「國家或社會」的兩難窠臼提出批判與反思，藉以論證「全球化與民主化」與「國家角色或功能」之關係並非辯證關係。本文認為在全球化與民主化中傳統國家疆界是否被侵蝕或角色是否削弱的議題，係混淆了國家不同層次角色與功能以及其存在必要性的結果。進而提出理想型國家在處理戰爭政策 (warfare policy)、強國政策 (workfare policy) 與福利政策 (welfare policy) 的分層治理模式。第五節係結論。

## 貳、各國家理論學派中的國家自主權力根源、國家作用與抗拒權力

自主權力根源 (autonomous power resource) 與抗拒權力根源 (resistant power resource)<sup>1</sup> 這兩個概念一直是政治學、國家學與公共政策相關理論中的重要變項。各學派對於「國家或市場」與「國家中心或社會中心」的論述與推論基礎事實上一直圍繞此二概念進行辯證討論。這裡所指的「抗拒」概念在權力「分配」(distributive) 意涵大於「抵抗」(against) 意涵。馬克斯或新馬克斯主義者主張國家的自主性主要在於其功能上能保護資本家長期利益，而展現出的「異質自主」(hetero-nomous) (Jessop, 1990:89)，其具體表現即是一種「相對自主」(relative autonomy) (Poulantzs, 1968)。在面臨國家相對自主權力的同時，資本主義體系本身的動力與生產模式發展才是真正再製社會關係的主要來源 (Jessop, 2002)。也就是資本階級的自主權力根源本質上係遠超出國家機關所擁有的權力，但是為了確保資本家長期的利益才讓渡出相對權力予以國家機關。而依據馬克斯理論者的主張，國家主要肩負著資本與社會關係再製過程中，進行累積 (accumulation) 與合法性取得 (legitimatization) 的兩大功能 (OConnor, 1973; Jessop, 1990、2002)。對多元論或自由主義論者而言，自主權力為社會中各利益團體或資本家所擁有，國家機關僅是一面反映社會中或國際體系中權力與利益結構的鏡子，本身幾乎沒有自主性權力可言。尤其在民主制度中，國家政策與政府機關行政作為係為反射社會結構與利益 (MacPherson, 1973:188)。國家最主要的作用與功能即是在維持基本的市場與社會秩序。因此建立一套符合自由市場機制與多元社會符合經濟效益的治理體系，一直是自由主義與多元論者的主要指標。

---

<sup>1</sup> 「自主權力根源」指行動者擁有物質 (material) 或意念 (ideas) 權力根源，而得以獨立自主行動而不受其他結構或行為者約束或束縛的能力。「抗拒權力根源」係指擁有對於某一指涉具有「自主權力」行為者的意志 (will)，因行為者亦同時擁有「自主權力根源」，而得以表現出抗拒、行動或意志自主性的行為者 (see Hay, 2002)。

而國家中心主義者則是國家自主權力的堅定擁護者。其中又以 Skocpol (1985) 與 Mann (1986、1988、1993) 的論述最被廣泛討論，甚至其他國家學派亦受兩人論述相當的影響。本節以下即針對 Skocpol 與 Mann 對於國家自主權力的根源進行比較。依據 Skocpol (1985)，國家自主性源自下面四個根源與特殊性：一、源自地緣政治因素與國與國的體系間互動動力的需求；二、國內維持法律與秩序的需求；三、政治管理者的活動特別是指常務性官僚。這些官僚執行職務時，必須與社會上的主宰強勢勢力、階級、與資本家不可以有家族或個人的人脈或裙帶關係；四、國家危機。國家被視為一個具有在社會進化過程中，獨立、強勢的單一行動者 (unitary actor or agent) (Skocpol, 1985:20-1)。而如 Evans 等新制度論或新國家主義者即是依據 Skocpol 的四個國家自主性根源，來解釋發展型國家理論中的重要變項。國家的全然自主性，高效率、高品質的行政官僚，高度的國家執行政策能力都依此得到理論上的合法化。Skocpol 更進一步暗示：國家自主性就是指官僚的自主權力，國家菁英的自主性來自他們的特殊性專長 (Mann, 1993:51)。她同時指出，久而久之，自利的政府常務性官僚會逐漸整合成一個單一的團體，透過政策執行與決策行為，追逐他們自己的目的，拓展他們自己的利益，擴大自主範圍。可想而知，1990 年代以來，有關官僚政治的討論從 Skocpol 的國家自主性來源中取得了重要的理論支撐。

Mann 的重點則與 Skocpol 不同。他不像 Skocpol 將國家自主性簡化至國家官僚的自利行為而轉為強調國家功能的獨特性 (Mann, 1988)。他強調做為一個社會控制的組織，國家自主性的根源自三個國家的特殊性質：一、需求性 (necessity)；二、多元功能性 (multiplicity)；三、領土中心性 (territorial centrality) (Mann, 1988)。Mann 同時強調，在人類歷史與社會發展的過程中，唯有國家同時可以擁有意識型態 (ideology)、經濟 (economic)、軍事 (military) 與政治 (political) 四項自主權力 (autonomous power)。同時，為了達到追求人類目標的目的，國家也是唯一可以在領土內，有效集中控制人民與物資的組織。與 Skocpol 相同的是，Mann 的國家理論亦是依據韋伯理想型態官僚組織 (Weberian ideal type bureaucracy of the state) 來發展國家的特殊屬性與認同 (Mann, 1993:52, 54-63)。

然而，對照 Skocpol 與 Mann 對於國家自主性的來源定義，他們在國家自主性內容與方法論上仍有很大的歧異。從包含的內容來看，如果更進一步檢視 Skocpol 所敘述的四個自主性來源與條件，可以更加明白她的四個意涵。第一要件係指：在國際無政府與競爭體系間，政治與國家菁英為了保護領土與防範敵人入侵，免受外力威脅，得以有壟斷技術上的權力與絕對自主性，不必徵詢民意，替全民做決定。值得注意的是，這個自主性主要在指與國家安全有關，個別是在外交與軍事事務，科技官僚因其特殊專業與業務集中性，所擁有做最後決策的權力合法性。在伊拉克戰爭中，美國布希總統與英國布萊爾首相，不顧社會輿論與反對力主出兵，即是依據這個國家自主權力上的終極合法性。Skocpol 在此隱含了她的理論中菁英的意識。也就是說，她暗指，某些軍事、外交與情報上的專業，

人民係無法瞭解也無須被告知的。第二要件指：係指為維持國內秩序、一致、穩定、團結與再製（reproduction），國家官僚得以合法的以行政、法律與強迫的手段來穿透（interpenetrate）社會，管制社會。第三要件指：國家官僚因與其它社會勢力、階級、資本家相隔離，而發展出屬於他們自己的目的地與利益。而為了維持這個利益，國家官僚會利用自主性去強化這個目的。最後一個要件指國家在面臨危機處理的關鍵時候，具有合法的採取一些緊急應對措施以資因應的行政或政策自主性。總之，依據 Skocpol 的說法，除了危機時刻，國家自主性系源自：軍事外交領域的專業性與機密性、官僚技術的專業性與自利官僚體系與社會的隔離。

為了支持自己的論點，Skocpol 將國家與社會、階級、利益團體二分化的區隔。對她而言，國家與社會間有一個明顯的界線；國家與國際間亦有一條明顯的鴻溝。互不重疊。因此，國內的反對勢力或抵抗力量都是國家政策與國家一致性行動的“絆腳石”（fetters）（Hobson, 2000:175-91）。而國家在競爭性國家體系間（包括軍事體系與資本體系）的強度則端視他們掃蕩與消滅這些國內絆腳石的能力。關於這一點，英國倫敦政經學院學者 Halliday 亦提出與 Hobson 前所述同樣的看法認為：其實 Skocpol 的國家自主性來源，主要係建立在國家的國際角色上面（Halliday, 1994:79）。因此，嚴格來說，Skocpol 的國家理論實際上是國際關係理論，因為她的理論與新現實主義雷同，而且都是使用歷史制度論與國家還原主義做為其理論的辯證方法（Hall & Taylor, 1996:938; Hobson, 2000:182）。Mann 也批評：Skocpol 承認國家自主性的適用範圍不是固定的，它的強度範圍隨著不同政府，或同一政府不同時間、不同部門而有所變化。她也承認，菁英權力與一致性會隨事件而有所變化，所以憲法也很重要。在民主憲政體制中將禁止政治菁英的自主性，使其不流於威權專制（Skocpol, 1979 cited in Mann, 1993:51）。然而，其實，Skocpol 留有伏筆。因為她強調，來自社會對國家政策的抵抗會阻礙國家的政策統一性，會降低國家在世界競爭體系中的成功條件。因此，表面上 Skocpol 將國家概念化為一個依靠雙錨停泊的船：一個指國內的政經關係，一個指國際體系。她企圖藉由重新強調國內社經結構，補足新現實主義理論被批評為缺乏與國內社經的連結與內涵的缺點。然而，在她這個設計下，國家與國內社經結構，都只能順著原始的國際無政府體系權力與結構運作，而失去行動的主體性（Hobson, 2000:182）。

在另一方面，Mann 則是用“高層次結晶”（crystallization of higher levers）、“組織的物質主義”（organizational materialism）、“國家自主性權力的來源”（resources of state autonomous power）（Mann, 1986、1988、1993）為國家自主性提供了與 Skocpol 類似的權力根源。Mann 與 Skocpol 一樣，強調國家因地緣政治、領土、外交、國家安全與戰爭等因素，而有相對不同於其他社會控制團體的特殊性與重要性。但是，不同於 Skocpol、Mann 並不認同所謂自利官僚自主性的概念。他強調，國家於國內，最重要的是穿透社會的基礎建設能力（the capacity of penetrating infrastructure），國家所擁有的是一種「制度上、與社會鑲嵌的自主性」，而非

Skocpol所堅持的「政治菁英或官僚的專業自主性」(Hobson, 2001)。這個論點幾乎使Mann的國家理論成爲十年來歐美新國家主義或新制度論者著作中不得不引用的重要論述，也奠定他以一個軍事後勤理論與政治歷史專家跨足國際關係、政治學、歷史學與社會學的基礎。<sup>2</sup>基本上，Mann是拒絕菁英主義與現實主義的。他認爲，新國家主義論者誇大了國家作爲一個單一行動這的可能性與能力。尤其，如Skocpol，爲了避免自己的理論過度專制，所強調的不同部門或政府擁有不同自主性議題，只會將國家型態的論述弄的支離破碎，國家的組織也會因此顯得非常複雜，莫衷一是。因此，Mann建議：將國家功能結晶化比將功能多元化來的重要 (Mann, 1993:54)。

據此可以研判，韋伯式官僚組織的內涵與運作方式在 Skocpol 與 Mann 的論述中是不同的。Skocpol 的國家中心主義讓政治菁英獲得在政策制訂過程中的優位地位，而 Mann 雖然強調官僚體系的重要性，但卻從不排除國家機關被其他更具競爭性的權力網絡如資本組織或市民社會取代的可能 (Mann, 1986、1988、1993)。Skocpol 認爲國家戰爭政策 (warfare policy) 的主導權足以合理化以國家爲中心的論述；而 Mann 的國家政策內涵除了戰爭政策，還隱含強國政策中 (workfare policy) 國家所需要的後勤網絡 (logistic) 與基礎建設 (infrastructure) 職能。因此，在政治面向，相對於 Skocpol 強調政治菁英優越性以及他們所享有對市民社會與其他階級的獨斷性 (despotic) 分配自主權力，Mann 轉爲強調現代化民主國家的民主機制與代議政治，並且涵納社會多元力量。他們兩者之間最大的差異在於：Mann 強調資本主義體系本身的動力與發展對於國家自主性的影響。而資本主義體系 (指國內) 的威力係 Skocpol 在其理論中從未予以正面承認的。非常有趣的是，Skocpol 一直強調國家於無政府國際資本體系中的被鑲嵌於國際經濟與生產結構環境的次級地位，但是卻又強調在國內體系內，資本體系係臣服於國家系統之下。這種把國際與國內資本體系二元化、一刀切的作法，正是 Skocpol 國家理論最大的缺點。另外，再從權力結構 (power configuration perspective) 的觀點分析，Mann 從權力競爭的角度保留了國家某些面向與功能，可能被它的抗衡力量 (resistant forces) 取代的可能性。因此，在他的國家組織物質主義裡，經常論證所謂抗拒現有組織 “間隙力量” (interstitial emergence) 的出現與已經存在的 “制度化組織” (institutionalization) 間的勢力辯證問題，同時保留了國家與社會間交雜關係的灰色地帶存在的可能性與辯論空間。

從 Mann 的角度來看，社會係由多元、多重與重疊的權力網路 (power networks) 所連結。這些權力網路會永不止息的產生新的集體行動者。而新的集體行動者 (或新的組織) 也會跟舊有的主要行動者產生互動與建構新的連結關係。在歷史的演進歷程中，這些新的連結關係從出現、與舊勢力從衝突到磨合進而產生新的制度性連結 (institutionalized interstitial emergence) 的整個過程，將不會只是組織的再製，而是組織轉型。而在整個人類歷史上，賦予國家與其它社

---

<sup>2</sup> Mann的作品幾乎已取代Skocpol「把國家帶回」學派的重要性，成爲 1990 年代後新國家主義與新制度論者經常引用的理論論證來源(see Hobson, 2001; Weiss, 2003)。

會控制組織最大不同功能的，即是國家在軍事、作戰的必須性與它能使用基礎結構與後勤（logistical）職能穿透社會各階層（Mann, 1993:728）的能力。從 Mann 這一個結論再去回溯 Skocpol 的結論，他們兩人都贊同國家於軍事、作戰的必須性。因此，兩人的差異點就落在 Skocpol 強調官僚的獨斷性分配自主職能，國家的地位超越在社會之上；反之，Mann 則是強調，國家基礎建設職能。而國家只是一個功能與地位較為特殊的社會控制組織之一。

Hobson 評論 Mann 在國家與國際關係理論時指出：相對於 Skocpol（1979）與 Tilly（1990）等“以國家為中心的第一波韋伯歷史社會學—新現實主義國際關係理論”（state-centric first wave Weberian historical sociology: a neo-realist international relations），Mann 的理論即展現出其學術歷史地位。其理論精密性可作為所謂“非還原國家理論”（non-reductionist）與“第二波韋伯歷史社會學—非現實主義國際關係社會學”（second-wave Weberian historical sociology: a non-realist sociology of international relation）的代表（Hobson, 2000:174-213）。Hobson 指出：Skocpol 的方法與另一位新現實主義學者 Gilpin 的“修正式新現實主義”（modified neo-realism）一樣，都是企圖藉由打開國內政治、國家與社會互動關係這個黑盒子作為對現實主義理論缺乏國內連結缺失的補救（Hobson: 2000:182）。Hobson 批評在 Skocpol, Tilly, Waltz 與 Gilpin 等新國家或新現實主義者的理論模式中，原本應該是自變項的國家-社會關係或國家自主能力等變項都被國際無政府狀態的權力結構取代。國際體系的性質與結構變成真正的自變項。至於國家與社會間的關係，甚至國家在國內的自主性與行動者能力這些變項則被視為“中介變項”（intervening variables）來處理，而這個中介變項的強弱則會影響依變項-也就是國家在國際無政府（軍事、資本）競爭體系下的適應能力。也就是說 Skocpol 與 Gilpin 的國家理論實際上都是國際無政府主義者的還原論（reductionism）。他們的邏輯推論方式實際上並沒有真正“把國家帶回來”，而是把“把國家踢出去”（kick the state back out）。他們把國家或國家-社會的關係還原至國際間的無政府競爭性體系（Hobson, 2000:190），不具主體性，一切行為與邏輯計算只能順應因應國際權力結構而發展。如此一來，為了加強國家的競爭力，所有的國內抵抗力量（包括階級、資本、社會）都可以合理的化約為國家自主行動的絆腳石（fetters），而處在一種零合與辯證式（dialectical）的權力關係中。

反之，Mann 的模式則是屬於非現實主義的發展策略。在他的推論模式中，「有一些因果變項並不能完全還原至只是為了順應國際結構」（Hobson, 2000:192）。同時，比起新現實主義國家主義論者以簡約化（simplicity）的韋伯式權力結構，Mann 的架構更具有精細的複雜性，也更能合理詮釋國際、國家與社會間的變遷、互動。在 Mann 的邏輯推論裡，國際、國家、與社會都是各具主體性的。國家在國際面向的行為能力，並不完全取決於國際權力結構，也不完全受制於國際霸權結構（Hobson, 2000:197）。國家的能力建構係透過與其它非國家權力根源的關係（如經濟、軍事、意識型態）建立起不同型態的多元化、部分性自主（Hobson, 2000:202）。最近，此種“全球化體系中，國家與抗衡力量間的多重

鑲嵌關係” (mutual embedded relations between the state and resistance in globalization) 在管制性理論 (regulation school), 歧異性資本主義理論 (divergent capitalism) 與統合資本主義理論 (corporatist-capitalism strands) 中係非常重要的新興起的議題 (Boyer, 2000; Boyer & Drache, 1996; Burrow & Loader, 1994; Jessop, 1990、1993、1994、1997、1998、1999a、1999b、2000; Thompson, 1994; Weiss, 1995, 1998、2000; Whitley, 1998、1999)。由以上對於國家自主性權力根源的分析來看, 除根源自軍事、國家安全與外交政策範圍的國家自主性較不受爭議外, 其它推論假設、變項與方法論尤其是韋伯式官僚體性的自主性都受到很大的質疑與挑戰。因此, 如果要以“以國家為中心”的路線持續國家理論的內涵, 如何新界定、精粹 (refine) 國家自主性的範圍為理論、實務與方法論上相當大的挑戰。

總之, 從以上對國家學中三大流派 (馬克斯、自由主義與國家中心主義) 對於國家自主性權力根源與抗拒權力根源的討論可以歸納出三大學派普遍接受「分配的自主權力根源」概念, 並且從此一概念延伸進行國家學中「主體與客體」的辯證。而國家的決策過程即圍繞著戰爭 (外交、軍事、國家安全、社會秩序維護) 政策 (warfare policy)、強國 (經濟、生產、累積) 政策 (workfare policy) 與福利 (重分配) 政策 (welfare policy) 三大範圍進行各項政策決策與執行的過程。<sup>3</sup>然而, 三大理論雖然接受了自主權力根源係為一種分配型態的辯證關係, 但分析範圍一直拘泥於把國家機關作為一個甚至唯一主要行動者的層次來探討, 對於抗拒權力根源的本質、動力、行動與其如何影響政策執行結果的討論卻一直付諸闕如; 而研究範圍通常亦將國際與國內行動者一分而為二。有鑑於此, 第二波韋伯歷史社會學派開始對於傳統國際關係與國家理論的界線加以整合成為中型理論 (meso-theory), 強調中介變項對於政策結果的影響 (see Mahoney & Rueschemeyer, 2003)。同時對於各個具有自主權力根源的行動者 (包含國內與國際) 均視為國家政策偶連結果的要件之一。

### 三、第二波韋伯歷史社會學中的國家性質與對國家學啓示

從Mann (1986、1988) 提出「制度的國家論」取代「菁英的國家論」以後, 新興起的國家中心主義作品幾乎無不以國家與社會間「制度的連結」與「鑲嵌性」來作為政策或政治理論模型建構的論述基礎 (see Evans, 1995; Hobson & Weiss, 1995; Wade, 1999; Weiss, 2003)。國家的基礎建設能力 (capacity of infrastructure) 的重要性遠遠超過傳統的強制性能力 (despotic capacity), 「國家自主性」的強度係由國家在社會中的鑲嵌程度而非「物質能力」來檢測推論 (Hobson, 1998)。因此, 公共政策中的新興起的治理網絡 (networks of governance) 或政策網絡 (policy networks) 等概念 (see Marsh & Rhodes, 1992) 有很大部分即是受到Mann

---

<sup>3</sup>將政策劃分 Warfare, Workfare與Welfare係為理想型分類, 三者間界線通常甚為模糊而無法全然釐清其性質。諸如國家外交安全政策有時可以作為以國內為導向的政策; 而如凱因斯理論中的福利政策具有國際安全與國家安全性質的考量。



的影響。<sup>4</sup>而Mann（1993、1997）近期的作品則正式將他與Hobson（1998, 2000）推向第二波韋伯歷史社會學派的代表人物。

本文的重點在於討論第二波韋伯歷史社會學派對於全球化中治理模式與國家職能的影響，因此有必要對其所主張的「非化約式的國家理論」中的主要變項與因果推論鍊（causal-inference chains）做進一步討論。依據Hobson的觀點，新韋伯論者所提出的理論架構為一種「複雜型」（complex）的概念架構，認為一個完整的國家、社會與國際關係理論內涵必須包含以下六大原則：

- 1、究必須從歷史與變遷的角度進行。
- 2、承認多重因果(歷史與變遷係由多重互賴的動力來源所成的)。
- 3、多重空間性（國家運作同時包含多重互賴空間的考量）
- 4、權力根源與行為者都具有部分自主性。
- 5、歷史與變遷的複合概念。
- 6、非現實主義的國家自主性/權力理論（Hobson, 2000:194）。

依據上述的原則，也就是說，為了解決原來對於社會中心主義或國家中心主義的因過度化約理論內涵的缺點，第二波韋伯歷史社會學者所試圖建構的國家制度其中的社會、經濟與政治每一種次級制度都是因其獨特歷史背景偶連（contingent）其他變因與動力，而形成某種因地制宜的制度，解決其所面臨的問題，因而理論「在地化」的問題獲得某種程度的解決。因此，沒有所謂一套模式或理論可以詮釋所有國家的政經與社會模式；沒有單一動力可以負起因果關係，各個不同層級的空間必須相互鑲嵌，彼此建構（Hobson, 2000）。因此，Mann（1986）主張社會與國家是由多個重疊與交錯的動力多層次空間所構成的空間網絡。在這樣的論述下，新韋伯歷史社會學者建構出一個同時允許全球機構、超國家機構、國家機構、次級國家機構（包括地方政府、國內資本體系、市民社會）多重權力網絡在理論上同時存在並能突顯各自動能的複合空間，超越傳統理論中的化約與「終結歷史」的難題。然而，要在實際的研究中同時表現出複合動力與多重空間的操作性（operationalization）難度係非常高的（see Chen, 2007）。新韋伯歷史社會學所建議的複合又互賴的權力網絡概念在國際關係、國家理論、公共政策的領域越來越受到矚目與引用。尤其在重視市民社會力量再起與期盼打開「第三條路」建立公私合作體系的英國幾乎已成為各學派不得不參照的分析架構。

縱觀Mann的非化約國家理論與他對國家型態的討論可知Mann的國家樣貌絕對是多樣態（polymorphous）與多層次（multi-layered）的。因此，光再討論國家治理模式與國家職能這個議題上，Mann的論述就值得我們對典型的（normative）以國家為中心理論變項與內涵提出質疑。在典型國家中心主義中，國家自主權力來源的獲取是不容置疑的，國際間的競爭也被視為天經地義，因而國家自主性的行使討論範圍侷限於國內層次。進而在討論國家治理模式的效率或國家職能的執行時，也侷限在似乎國家只有一種職能，以政策執行的效果為評估

---

<sup>4</sup> 此外，還受Giddens「第三條路」論述的影響，試圖尋求一條公、私合作的路徑。

的校標。

然而，觀諸 Mann 與 Hobson 作品中的推論，我們可以肯定「國家自主性」的強弱在韋伯歷史社會學派中至少可以分為國際層面與國內層面（尚未再細分次級政府層面）。而「國家職能」因國家機關多樣貌的型態與需解決不同權力網絡與政策空間所產生的衝突與問題，也不能單以政策執行能力職能來統括定義所有型態的國家職能。因此，「國家自主性」於國際與國內面向的分野，還有對於國家職能的指涉與定義需要再進一步的定義釐清，就成為韋伯歷史社會學派學者努力的指標（Chen, 2007）。對於全球化中的治理與國家職能議題，至少我們可以開始把我們所詢問的議題重新精鍊（re-fine）為：在全球化與民主化（什麼的全球化？民主體制中政策一定要人民決定作主？）中哪一個分析層次的（超國、國家、次級國家？）的政策議題（warfare, workfare, welfare?），國家需建構出什麼樣的國家職能（多樣貌型態）才能解決我們每一個國家因多重因果與多重時空偶連下所擁有的特殊議題？而有哪一個層次的哪一種國家職能可以被其他非國家行為者或次級國家體系取代會更有效能的達成政策的目標？

#### 四、全球化與民主化中的治理模式與國家職能類型

1990 年代後期第一波韋伯歷史社會學派學者如 Evans(1995)與 Weiss(1998) 等人作品中為因應全球生產與金融體系興起的事實，並接收到在「把國家帶回來」學派中引以為理論重要驗證的東亞各國逐漸走向民主制度，隨者這些國家內部資本家與市民社會漸次累積他們自主的權力，不再若以往完全屈從在國家政策方針引導之下，抗拒國家的力量逐漸浮現。因此，Evans 等人開始思索如何建構一個連結國家-社會間密切鑲嵌的政策網絡，促進國家與資本家之間的連結，以期國家在全球體系裡面具有創新能力與競爭性。但在第二節中已提到，這樣政策網絡連結系統係經濟結果導向的，而且政策形成的過程與國家及資本家之間的關係，仍然是由上而下的，同時把市民社會這一個變項排除在外。這樣的模式似乎不能完全適時的描繪出或解釋在全球化的生產體系中國家與社會（資本家）真正互動的模式為何。而在西歐方面，更因「以國家為中心」主義漸漸式微，自由學派與新右學派極力主張縮減原有的國家規模，致力於建立完全自由經濟市場機制。而由政府提供的公部門服務與國營企業效率受到懷疑。因而，治理學派雖仍然接受國家機關仍是決策過程中重要的角色扮演仲裁與協調的功能。而國家職能更被定義為國家作為一個獨特的行動者使用各個面向的資源，在多重因果背景條件（multiple causal forces and contexts）偶連（contingent）的情境下，為達到設定的目的，能動員其他社會中的行為者配合的能力（Pierre & Peters, 2000）。

依據上述 Pierre & Peters 等公共治理學者所描繪的國家圖像，治理模式與傳統以國家中心主義者的政府運作模式最大的差異即在於兩者之間所認知到的國家自主權力來源基礎不同；以及公、私之間的界線與角色的不同。治理模式接受甚至由下而上的權力運作模式，不拘泥於任何型態的權力網絡組合。而為了解決

偶連而來的情境，國家職能更可能超越傳統限於協調（coordinate capacity）與導航（steering capacity）的能力，更甚而分權與其他非公部門組織執行政策，以達到政策效益最大化為目的（Pierre & Peters, 2000）。而這樣的國家樣貌與上一節中所指出 Mann 的國家組織多樣貌是相符合的。Mann（1986、1988）的不同動力「權力網絡」概念與「國家是一個可以被社會力量取代的組織」在 1980 年代後期係為非常先進的國家觀。兩相比較，治理學派論者的國家圖像係以政策網絡的模式出現，國家職能的類型也是以概念的形式出現，論及到在實務中的「操作性」一直要到 David & Smith（2000）提出「辯證取向」（dialectical approach）以超越結構與行動者的策略關係模式（see Hay, 2002; Jessop, 2000）後，在實證上始獲得更多的肯定與注目。然而，Mann（1986、1988、1993）在 1980 年代後期已著手建構國家自主權力根源與國家職能之間如何相互型塑與操作的議題，足證 Mann 的作品已從理論概念的建構進化到方法推論的討論，雖然它仍停留在物質層次（Chen, 2007、2008; Hall & Schroeder, 2006; Jacoby, 2002）。

Mann 將國家自主權力根源分為強制權力（despotic power）與基礎結構權力（infrastructural power）係其作品中最常被引用的兩個概念。然而，對於其權力運作方式部分較少為人所注目。而其自主權力根源事實上即是一種權力行使的型態亦即權力中心化與權力分權網絡化。依據 Mann 的制度性物質主義國家論，現代國家與政治力量係「一個場域與行動者，具備基礎建設的與獨斷性的、菁英與政黨兩元的，關係一個中心與其權力的多元特殊性，同時兼顧中央與所有領土的關係。」（Mann, 1993:61）。然而，Mann 同時也指出，所謂國家的一致性通常是很有問題的說法，而只有透過國家基礎結構的能力才可能把國家與社會緊緊的扣在一起。他進一步強調：「現代國家不再是強調政治菁英能凌駕社會的獨斷權力，而是如何將國家與社會連結在一起的權力」（Mann, 1993:61）。他區別這兩種自主權力是不同的，前一種是獨斷權力（despotic power），另一種是基礎結構權力（infrastructural power）。獨斷權力係因市民社會不能自己控制領土內的事物，而且沒有中心性，因此，同意國家代行處理此種跟領土控制、具有集中性質事物的權力，亦即國家自主性的授與，同意國家對於領土與集中性事務不由國家自主處理不必再與市民社會溝通徵詢民意。然而，這個授權的程度與大小會因市民社會的自我組織型態、議會代表制形式、政黨形式與法律體系等機制，而有很大的差異（Mann, 1993:59）。有時，不必假由國家機關而透過其它機制亦能完成這個功能。基礎建設權力則是指為了維持一個國家的中心性，國家必須有穿透（penetrate）市民社會領域的能力與執行後勤計畫（logistic implement）的能力。這個集體性的穿透能力能透過各項基礎結構來協調社會大眾的生活與必需。

因此，從這個角度，國家必需具備集中性與幅射性兩種機制來進行社會控制。Mann 同時認為，基礎結構權力高不一定要同時具備高的獨斷權力或分配能力。同時目標在提供市民社會自己無法進行與提供的基礎建設（Mann, 1988）。因此，Mann 所指的基礎結構權力是指無形體的法律、行政系統、教育與有形體的後勤建設如運輸、水電等公共財貨的提供。特別的是，Mann 強調，現代國家

的基礎結構權力係由市民社會與法律體系來控制，並不是由官僚來主導。他同時指出，沒有社會運動的支持，民選政客與常務性官僚並沒有權力去改變這個基本的運作規則，更不能推翻原來的分配資源遊戲規則 (Mann, 1986:114)。依據上述 Mann 對於國家自主權力的分析國家的事物可依其性質來判斷需要哪種權力型態行使，可以說依其「核心功能」的軟硬再分做「硬核心」與「軟核心」政策。「硬核心」需要國家強制由上到下的權力始能完成，而「軟核心」政策需要由基礎結構權力，進行權力分散的工程，才能穿透社會。而 Evans 的「鑲嵌自主」模式與 Weiss 的「管理互賴模式」(governed interdependence) 即是承襲了 Mann 的「基礎結構權力」與權力網絡的概念，只是他們仍不捨棄國家為中心途徑，所以無法表現出治理理論者所期待的政策網絡模式。經由對國家自主與國家職能的定義後，Mann 提出了他的二向度國家權力類型如表 1：

表 1、Mann's “二向度國家權力”。

國家獨斷權力 Despotic power (state autonomy)	國家結構能力 Infrastructural power (state capacity)	
	低	高
低	封建制度 (Feudal) (I)	官僚-民主 Bureaucratic-democratic(III)
高	帝國 Imperial/absolutist (II)	威權政制 Authoritarian (IV)

資料來源: Mann, 1988: 115, 1993.

Mann 認為在民主政體-資本主義體制的國家中 (第三類型)，國家獨斷權力通常是比較弱的。但是在其它類型國家權力會比較強。但是，他強調民主資本主義國家實際上是基礎建設能力強，獨斷能力弱，也就是低自主性、高國家職能。基礎建設權力 (後勤能力) 在於鞏固領土的中心性，基礎建設能力越強，國家就越能將人民限定在固有的領土上 (Mann, 1988:132)。人民與社會有可能抗拒國家的獨斷型權力，但是國家主導的基礎建設權力通常可以讓人民接受。因此，現代國家係為提供人民與社會所不能自我供給的基礎建設而存在。除了有形的基礎建設，國家能透過制度調解政治菁英與市民社會的紛爭，與市民社會間的紛爭，作為一個例行性管制、仲裁的機制與平台，甚至建構起與國際跨國、跨不同社會的溝通機制。因此，在固有的領土內，透過有形或無形的基礎建設權力，人民的生活得以延續發展。這個觀點使得 Mann 的國家具備了主動與創造性的功能。然而，Mann 的國家主動與創造性的功能與新國家主義者或新制度論主義者的主動論內涵不同。Mann 的國家主動在於協調、仲裁與管制；新國家主義者或新制度論主義者的主動內容在於威權式的提供、引導與管理。以台灣為例，1990

年以前威權體制下的台灣顯然為第四類型，以國家為中心的發展型國家理論似已足以解釋台灣的政治模型，然而在全球化與民主化的挑戰之下，新制度論者如 Evans 以及 Weiss 有漸將台灣的發展模式以第二類型來取代的趨勢，然而仍堅持政府的引導、管理等中心性功能。此即予 Mann 的第二類型建制有所抵觸。因為，依據常態化國家理論推論，官僚-民主型的國家在自主性上係受到約束與牽制的。

從 Mann 的兩種權力型態到 Evans, Weiss 與 Pierre & Peters 的作品，我們不禁要問難道「國家職能」這個概念到底能不能更具操作性，而不是侷限在「累積」與「合法性」概念的階段？依據在歐美最常被引用 Joel Migdal 所提出的定義，國家職能應分為能決定性的穿透社會 (penetrate society)、管制社會關係 (regulate social relationships)、汲取資源 (extract resources) 以及分配處置資源 (appropriate resources) (Migdal, 1988:4)。Wang & Hu (1993) 將國家職能定義為政府將偏好與目標轉為實際的能力、因此必需包括財政汲取職能、引導職能、合法化職能、與強迫性職能。此外，Kim 則是將發展型國家的國家職能定義為管理職能 (managerial capacity)、協調職能 (co-ordination capacity)、以及控制職能 (control capacity) (Kim, 2000)。管理職能係指官僚體系的行政、執行能力；協調職能係指建立政府與企業連結的能力；控制職能係指基礎結構能力，控制重要經濟資源。(Dent, 2002:41-42)。

總括這些定義，本文認為國家職能大概可分為下列四大類型：一、制度職能 (institutional capacity)-包括管理、管制與協調的職能 (management, regulation and coordination capacity)。二、行政的職能 (administrative capacity)-包括動員、汲取、累積與分配資源職能 (extraction, mobilization and distribution capacity)、三、政治的職能 (political capacity)-包括合法化、強迫、使用武力、解決衝突與反應民間需求的職能 (legitimization, coercive, conflict resolution and demand responsive capacity)。四、技術的職能- (technical capacity)-包括導航、創新、研發職能 (steering, innovation and R&D capacity)。民主國家在執行這些職能時依靠的是行政、司法、與強制性機制而且多在前三項職能的執行。現今西方國家治理模式與政策網絡模式經常將政策革新的重點擺放在上述第一項與第二項職能。東亞發展型國家則不僅於資源汲取、分配與社會秩序管制，並多強調國家在引導與強迫性職能的執行。在典型的發展型國家理論中，這個引導性與強迫性職能係源自於威權政府對於國內物資的控制與社會的弱勢。因此，政策的內涵經常擺放在第四類型職能。更新的國家主義制度論者爭論的重點其實就是在全球化與民主化的環境中，將國家的引導性與強迫性職能轉為不以威權式資源控制為基礎，而取代以依靠所謂制度設計、機制安排與法律規範為基礎 (see Evans, 1995; Weiss, 1995, 1997, 2000, 2002)，以行政職能與制度職能來取代原有的強迫職能，而仍能具有與以往相同的“以國家為中心”的控制性與領導效果。

經由以上對於國家自主權力根源與國家職能詳細的分析後，我們或許終於可以以一個經由將上述所闡述過的概念加以整合建構後，重新審視全球化中的國家治理模式與國家職能的議題。我們在做政策分析與行政革新時到底想要檢討的是

全面的國家自主權力與國家職能的總檢討？還是我們的議題根本只是限定在某個層面或面向，而我們卻不自覺的一直牽扯到全球化與民主化中權力分權的效應問題與多層治理的可能性與否的問題。我們在討論形塑建構所謂的政策網絡時，是否確實知覺所要解決問題的層次與類型？這個理想型概念架構如表 2。而必須特別指出的是，依據 Mann 的見解，隨著歷史的前進，沒有一個概念架構與權力網絡是永恆的，他們的結合係建立偶連（contingent）與開放結局（open-ended）這兩個概念上。

經由上列表 2 的歸納，本文認為在全球化與民主化的過程中在福利政策與強國政策的軟核心範圍是係最適合以政策網絡與公私合營、或伙伴關係的方式執行。甚至經由仔細的政策規劃，可將權利與執行完全下放至私部門。此一部份的向下移動幾乎已經成為各民主國家目前施政的共同趨勢。值的特別強調的是 Pierre& Peters（2000）認為治理網絡中最好去除憲法的管制，強調法律鬆綁在去中心化建立政策網絡過程中的重要性。然而，本文不同意 Pierre& Peters（2000）此一論點。本文認為縱使在民營化、公私合營或由私部門承擔的政策執行過程，法治管制與規範的精神在台灣的情境不可或缺。福利政策的應核心政策部分事涉重分配政策與國家體制的定位問題，則仍需要國家總體規劃。

表 2、全球化中的治理模式與國家職能

國家政策	所需國家自主權力根源類型	事務範例	所需國家職能類型	移動方向	由跨國組織、私部門或民間取代程度
戰爭政策 (warfare policy)	硬核心強制權力	宣戰、外交、國家安全、軍購、社會秩序維護、國家發展視野建構、警政	政治職能 技術職能	國家仍保有絕對權力、國際集體安全可能向上讓渡	小
	軟核心基礎結構權力	國家認同與文化政策（民主素養由教育體系培植）	行政與制度職能	向下調整 自然建構	小
強國政策 (workfare Policy)	硬核心強制權力	金融調控、經濟、財政政策、工業政策、產業政策、科技政策、交通政策、勞工政策、國土規劃與都市更新、環保與自然資源管理、教育政策、能源政策、衛生與健保政策、外來移民政策	行政職能、 制度職能 技術職能	有向上調整空間	小

	軟核心基礎結構權力	就業輔導、工會與勞工管理、廢棄物清理、河川治理、跨域合作與治理、營建 BOT、基礎建設管理與營運、各級學校管理與營運、地方自治、社區參與與社區守望相助事宜、社區總體營造、公民參與、觀光休閒管理、永續經營、地方事務與特色規劃、成是競爭、醫療體系管理、多元媒體體系管理、公共造產維護	行政職能 制度職能 較少的技術職能	向下調整	大
福利政策 (welfare policy)	硬核心強制權力	保險制度與年金規劃、	制度職能 行政職能	可能可以向 下移動	小
	軟核心基礎結構	老人、婦女、殘障、兒童照護、社會福利與服務、社區照護老人送餐、社會救濟事務	行政職能	向下調整	大

資料來源：作者自繪。

而強國政策的硬核心部分，尤其金融、經濟、產業發展與科技研發範疇，係最受全球化環境、資本主義動力與科技研發發展所挑戰，向上或向私部門移動的空間最大，這也是目前國家理論各學派有關國家路線之爭最具爭議的部分。以韋伯歷史社會學派的觀點，認為國家機關是人類歷史發展過程中只是「一種人類行為控制的組織之一」(Mann, 1986、1993)，因此雖然有韋伯「以國家為中心」與官僚政治學派論者不斷強調國家的優位與官僚專業優越性，本文認為國家機關與其他跨國組織與私部門組織在這些非範疇係處於一種競爭地位，國家官僚必須不斷提升己身視野與與經濟菁英、社會菁英的競爭性。因此，科技職能中的視野(vision)能力，將為國家機關中高階官僚所必須具備的。國家機關的優位與官僚專業性的優越的考驗即是在其訂定強國政策的科技職能中顯現。當國家機關無法適當或無力處理所發生的困難時，必須讓位於資本主義動力的自然發展，反之亦然。此亦可凸顯第二波韋伯歷史社會學派「偶連」與「開放結局」的原則，而不落入「化約式國家路線」之爭。在戰爭政策部分，本文認為其硬核心政策的執行，需要政治職能的行使，屬於政黨責任政治，除於國際軍事聯盟情境無法向上或向下讓渡。而戰爭政策的軟核心部分，及國家認同與文化部分，本文認為民主體制中，國家認同需經全體國民長期共同建構而成，係教育體系與社會文化長期相互形塑而成，而非任何政黨得以意識型態形塑。

## 伍、結論 (meta) 與理想模式

以上本文有系統的從理論評析角度指出以國家自主權力根源與國家職能的兩個概念描匯出以 Mann 與 Hobson 為首的第二波韋伯歷史社會學派所建構的國

家圖像。並藉以討論全球化與民主化中對於國家戰爭政策、強國政策與福利政策權力移轉的議題。期能對於我國政策革新與文官能力培訓有所貢獻。圖 1 係依上述各概念所建構之理想型國家發展模式。此一模式發展多層治理的精神，同時亦保留了國家機關的特殊性與必須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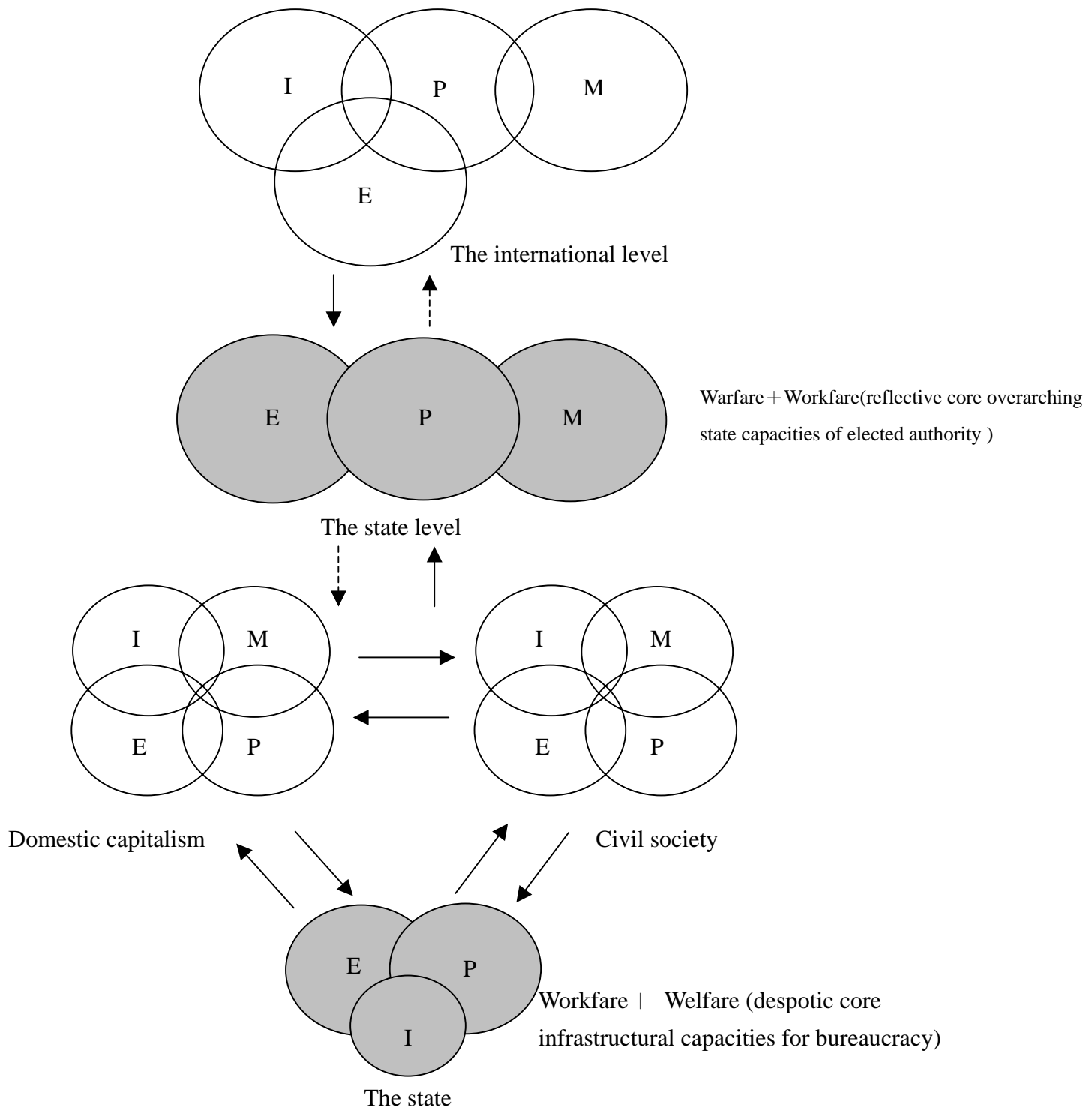


圖 1、( The ideal-typical power constellation in globalization and democracy )

全球化與民主化中理想型態的國家發展模型



Note: 1. Shadowed circles means the 'hard core' of state autonomy and capacity.  
2. Dashed arrows mean 'indirect' influence; solid arrows mean 'direct' influence.

I 意識型態自主權力根源， E 經濟自主權力根源， M 軍事自主權力根源， P 政治自主權力根源。

## 參考書目

- Boyer R. 2000. 'The Political in the Era of Globalization and Finance: Focus on Some Regulation School Research,' *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Urban and Regional Research*, Vol. 24.2.
- Boyer R. & Drache D. 1996. *State Against Markets*. London, Routledge press.
- Burrow R. & Loader B. (ed.) (1994), *Towards a Post-Fordist Welfare State?* London, Routledge Press.
- Cerny, P. 1985. *The Changing Architecture of the State: Structure, Agency, and the Future of the State*. London: Sage.
- Chen, Rene Y. Y. 2007. *Continuity and Discontinuity of the Developmental State-A Case Study of Taiwan*, Ph.D Dissertation at the Department of Politics, University of Bristol, unpublished.
- Dent, Christopher M. 2002. *The Foreign Economic Policies of Singapore, South Korea and Taiwan*. Cheltenham: Edward Elgar Publishing Limited.
- Evans, Peter B. 1995. *Embedded Autonomy-States and Industrial Transformation*.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 Hall Peter A. & Taylor Rosemary C. R. 1996. "Political Science and the Three New Institutionalisms," *Political Studies*, 44 (4):936-57.
- Halliday, Fred. 1994. *Rethinking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London: The Macmillan Press LTD.
- Hobson John M. 1998a. "The Second Wave of Weberian Historical Sociology-The Historical Sociology of the State and the State of Historical Sociology in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Review of International Political Economy*, 5(2):84-320.
- 1998b. "For a Second-wave Weberian Historical Sociology in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A reply to Halperin and Shaw," *Review of International Political Economy*, 5(2):354-61.
- 2000. *The State and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2001. "The "Second State Debate" in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Theory Turned Upside-down," *Review of International Studies*, 27:395-414.
- Jessop, Bob. 1990. *State Theory: Putting the Capitalist State in Its Place*. Cambridge: Polity Press.
- 1997. "Capitalism and its Future: Remarks on Regulation, Government and Governance," *Review of International Political Economy*, 4:3 Autumn:561-581.
- 1998. "The Rise of Governance and the Risks of Failure: the Case of

- Economic Development,” *UNESCO*: 29-45.
- 1999a. “Reflections on the (il)logical of globalization,” in K. Olds, P. Dicken, P.F. Kelly, L. Kong and H. W-C. Yung (eds.), *Globalization and the Asia Pacific: Contested Territory*. London: Routledge Press.
- 1999b. “The Changing Governance of Welfare: Recent Trends in Its Primary Functions, Scale and Modes of Co-ordination,” *Social Policy and Administration*, 33(4): 348-359.
- 2000. “The Crisis of the National Spatio-Temporal Fix and Tendential Ecological Dominance of Globalizing Capitalism,” *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Urban and Regional Research*, 24(2):323-360.
- 2002. *The Future of the Capitalist State*. Cambridge: Polity Press.
- 2002. “Developmental States and Knowledge-Driven Economies,” Paper Presented in the International Conference: Revisiting the Asian State. Held on 28-30 June 2002, Leiden. Also available on line at: [http://gw.kli.re.kr/emate-gw/seminar.nsf/allview/C4A9600CEE4202C149256D1600352ECE/\\$FILE/2.16%20Bob%20Jessop%20\(development\).doc](http://gw.kli.re.kr/emate-gw/seminar.nsf/allview/C4A9600CEE4202C149256D1600352ECE/$FILE/2.16%20Bob%20Jessop%20(development).doc).
- 2007. *State Power*. London: Polity Press.
- Kim Hyuk-Rae.2000. “Fragility or Continuity? Economic Governance of East Asia Capitalism,” in Robison Richard, Mark Beeson, Kanishka Jayasuriya and Hyuk-Rae Kim (eds.), *Politics and Markets in the Wake of the Asian Crisis*. London: Routledge Press.
- King D.S.1992. “The Establishment of Work-Welfare Programs in the United States and Britain: Politics, Ideas, and Institutions,” in S. Steinmo, K.Thelen and F.Longstreth (eds), *Structuring Politics: Historical Institutionalism in Comparative Perspective*.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King Roger & Kendall Gavin, *The State, Democracy & Globalization*, London: Palgrave.
- Mahoney, James.2003. “Knowledge Accumulation in Comparative Historical Research: The Case of Democracy and Authoritarianism,” in James Mahoney & Dietrich Rusechemeyer (ed.) *Comparative, Historical Analysis in the Social Science.*,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Mahoney, James.2003. “Strategies of Causal Assessment in Comparative Historical Analysis,” in James Mahoney & Dietrich Rusechemeyer (ed.) *Comparative, Historical Analysis in the Social Sciences*.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Mahoney James & Dietrich Rusechemeyer.2003. “Comparative Historical Analysis: Achievements and Agendas,” in James Mahoney & Dietrich Rusechemeyer (ed.) *Comparative, Historical Analysis in the Social Sciences*. Cambridge:

-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Mai, Chao-Cheng & Chien-Sheng Shih (eds.).2001. *Taiwan's Economic Success Since 1980*. Cheltenham: Edward Elgar.
- Mann, Michael.1986. *The Sources of Social Power*. Vol. 1. Cambridge and New Yor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1988. "The Autonomous Power of the State: Its Origins, Mechanism, and Results," in *State, War and History*. Oxford: Blackwell.
- 1993. *The Sources of Social Power*. Vol. 2, Cambridge and New Yor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Marsh David *et al.*1999. *Postwar British Politics in Perspective*. London : Polity Press.
- Migdal Joel S.1987. "Strong States, Weak States: Power and Accommodation" in M. Weiner and S.P. Huntington (eds.) *Understanding Political Development*. Boston, MA: Little Brown& Co.
- 1988. *Strong Society and Weak State=State-Society Relations and State Capacities in the Third World*. New Jersey: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 O'Connor, J.1973. *The Fiscal Crisis of the State*. New York: St Martin's Press.
- Poulantzas, N.1968. *Political Power and Social Class*. London: NLB (1973).
- Rusechemeyer, Dietrich.2003."Can one or A Few Yield Theoretical Gains," in James Mahoney & Dietrich Rusechemeyer (ed.) *Comparative, Historical Analysis in the Social Sciences*.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Skocpol, Theda.1979. *State and Social Revolutions*.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1985. "Bringing the State Back In: Strategies of Analysis in Current Research," in P.B. Evans, D. Rueschemeyer and T. Skocpol(eds), *Bringing the State Back In*. New Yor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Schmidt Vivien A.2006. "Bringing the State Back Into The Varieties of Capitalism and Discourse Back Into the Explanation Change," paper presented at the Annual Meeting of the American Political Science Association Aug. 2006).
- Thompson J.1994. *The Co-evolutionary Process*.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 Weiss, Linda.1995."Governed Interdependence: Rethinking the Government-Business Relationship in East Asia", *The Pacific Review*. 8(4): 589-616.
- 1998. *The Myth of the Powerless State*. Cambridge: Polity Press.
- 2000. "Developmental States in Transition: Adapting, Dismantling, Innovating, not 'normalizing'," *The Pacific Review*. 13(1):21-55.
- 2003. "Introduction: Bringing Domestic Institutions Back in," in Linda Weiss (ed.), *States in the Global Economy- Bringing Domestic Institutions*

*Back in*.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ed.).2003. *States in the Global Economy- Bringing Domestic Institutions Back in*.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Whitley, R.1998. "Internationalization and Varieties of Capitalism: the Limited Effects of Cross-National Coordination of Economic Activities on the Nature of Business System" in *Review of International Political Economy*, 5:3, Autumn 1998 pp445-481.

-----1999. *Divergent Capitalisms- The Social Structuring and Changes of Business System*.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Whitley, Richard.1998. "Internationalization and Varieties of Capitalism: The Limited Effects of Cross-national Coordination of Economic Activities on the Nature of Business Systems," *Review of International Political Economy* 5(3)Autumn: 445-481.